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财务报表

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030 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财务报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阅报告	1
二、	备考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81
三、	事务所执业资质证明	

审 阅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030 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润科技）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披露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万润科技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万润科技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本备考审阅报告仅供万润科技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资产重组事宜使用，不得用于其他方面。如将本报告用于其他方面，因使用不当引起的法律责任与本所无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六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358,420,678.43	156,875,347.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二)	112,275,851.33	95,880,251.13
应收账款	(三)	416,936,216.59	163,789,181.02
预付款项	(四)	21,312,159.04	4,565,657.37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五)	30,195,896.13	35,586,293.32
存 货	(六)	186,902,174.83	81,774,005.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	16,853,596.82	2,870,222.70
其他流动资产	(八)	4,232,958.40	13,155,435.63
流动资产合计		1,147,129,531.57	554,496,394.3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九)	29,428,360.45	10,644,023.54
长期股权投资	(十)	65,298,500.21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十一)	554,792,076.35	367,258,127.00
在建工程	(十二)	10,967,381.55	46,929,298.86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十三)	148,415,699.71	39,666,002.71
开发支出		-	-
商誉	(十四)	923,367,092.33	737,235,434.14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五)	7,098,613.60	990,36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六)	16,718,180.89	7,002,685.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七)	13,008,946.69	10,030,166.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9,094,851.78	1,219,756,103.62
资产总计		2,916,224,383.35	1,774,252,497.9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六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八）	176,490,000.00	100,1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十九）	143,919,428.48	114,408,822.99
应付账款	（二十）	287,533,755.26	163,327,557.23
预收款项	（二十一）	23,032,832.38	9,652,104.53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二）	29,154,087.96	12,571,040.09
应交税费	（二十三）	17,627,601.34	10,778,147.53
应付利息		-	216.67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二十四）	387,043,652.38	435,189,959.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五）	2,4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六）	5,515,683.81	2,603,116.56
流动负债合计		1,072,717,041.61	848,630,965.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七）	24,000,000.00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二十八）	2,291,334.90	1,950,767.22
递延收益	（二十九）	79,205,035.69	21,492,510.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六）	3,195,943.12	640,863.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692,313.71	24,084,140.73
负债合计		1,181,409,355.32	872,715,105.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10,249,883.38	899,954,432.41
少数股东权益		24,565,144.65	1,582,959.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4,815,028.03	901,537,392.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16,224,383.35	1,774,252,497.9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三十)	1,175,879,345.49	696,773,850.82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	1,175,879,345.49	696,773,850.82
二、营业总成本		1,045,411,626.64	622,435,001.74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	824,149,112.32	502,858,678.90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一)	7,416,281.07	5,240,283.24
销售费用	(三十二)	67,836,654.38	43,788,136.03
管理费用	(三十三)	121,190,017.41	60,290,533.87
财务费用	(三十四)	2,499,319.40	2,299,306.87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五)	22,320,242.06	7,958,062.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3,440,771.44	5,260.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三、营业利润		133,908,490.29	74,344,109.35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六)	8,040,547.39	5,314,447.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三十六)	58,415.65	-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七)	2,552,783.09	462,921.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十七)	2,529,952.90	216,275.39
四、利润总额		139,396,254.59	79,195,635.01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八)	16,892,609.00	12,536,491.21
五、净利润		122,503,645.59	66,659,143.8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321,460.71	67,911,404.67
少数股东损益		182,184.88	-1,252,260.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7,857.72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7,857.72	-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7,857.72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7,857.72	-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2,681,503.31	66,659,143.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499,318.43	67,911,404.6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2,184.88	-1,252,260.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2 年 12 月 13 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观光路 3009 号招商局光明科技园 A3 栋 05B3 室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4,206 万元

注册号: 440301103175609

法定代表人: 李志江

(二)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公司经营范围: LED 应用与照明产品及其配件、LED 光电元器件、红外线光电元器件及 LED 太阳能产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 经营 LED 产品相关原材料; 室内外照明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规定需前置审批及禁止的项目)。

(三) 公司历史沿革

1、 由深圳市万润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由其前身深圳市万润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 以截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止, 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61,435,017.70 元按 1.2287:1 的比例折合为股本人民币 50,000,000.00 元, 差额人民币 11,435,017.70 元转入资本公积。股东出资业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深南验字(2008)第 09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 年 6 月 3 日, 公司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 440301103175609 号股份公司营业执照。

本次整体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罗小艳	15,000,000.00	30.00
2	李驰	8,000,000.00	16.00
3	李志江	6,040,000.00	12.08
4	罗明	4,860,000.00	9.72
5	深圳市江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	5.00
6	吴贤耀	2,400,000.00	4.80
7	罗平	2,200,000.00	4.40
8	张中汉	2,100,000.00	4.20
9	孙蓉	1,500,000.00	3.00
10	黄海霞	1,200,000.00	2.40
11	郝军	700,000.00	1.40
12	佟慧兰	625,000.00	1.25
13	欧阳建华	625,000.00	1.25
14	江文英	625,000.00	1.25
15	林作华	625,000.00	1.25
16	陈菲	400,000.00	0.80
17	刘平	200,000.00	0.40
18	罗广东	150,000.00	0.30
19	周明益	84,000.00	0.168
20	喻小敏	83,000.00	0.166
21	刘红玉	83,000.00	0.166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2、 吴贤耀、佟慧兰、欧阳建华、江文英、林作华转让股权

2010 年 8 月，公司股东吴贤耀、佟慧兰、欧阳建华、江文英、林作华分别与李志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股东吴贤耀将其持有的占公司注册资本 4.80%的股权以人民币 55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志江，公司股东佟慧兰将其持有的占公司注册资本 1.25%的股权以人民币 143.7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志江，公司股东欧阳建华将其持有的占公司注册资本 1.25%的股权以人民币 143.7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志江，公司股东江文英将其持有的占公司注册资本 1.25%的股权以人民币 143.7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志江，公司股东林作华将其持有的占公司注册资本 1.25%的股权以人民币 143.7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志江。股权转让后李志江所持股份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1.88%。

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20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3、 喻小敏、刘红玉转让股权及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5,238 万元

2010 年 9 月，公司股东喻小敏、刘红玉分别与罗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股东喻小敏将其持有的占公司注册资本 0.166%的股权以人民币 19.0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罗明，公司股东刘红玉将其持有的占公司注册资本 0.166%的股权以人民币 19.0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罗明。

2010 年 10 月 13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由人民币 5,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5,238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38 万元由原股东李志江、郝军、刘平、罗广东于 2010 年 10 月 30 日之前缴足。其中：李志江认缴人民币 1,88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589%；郝军认缴人民币 3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573%；刘平认缴人民币 1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191%；罗广东认缴人民币 1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191%。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股东出资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审国际验字【2010】第 01030008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2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罗小艳	15,000,000.00	28.637
2	李志江	12,820,000.00	24.475
3	李驰	8,000,000.00	15.273
4	罗明	5,026,000.00	9.595
5	深圳市江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	4.773
6	罗平	2,200,000.00	4.200
7	张中汉	2,100,000.00	4.009
8	孙蓉	1,500,000.00	2.864
9	黄海霞	1,200,000.00	2.291
10	郝军	1,000,000.00	1.909
11	陈菲	400,000.00	0.764
12	刘平	300,000.00	0.573
13	罗广东	250,000.00	0.477
14	周明益	84,000.00	0.160
	合计	52,380,000.00	100.00

4、 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6,600 万元

2010 年 11 月 8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由人民币 5,238 万元增至人民币 6,6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362 万元由嘉铭投资有限公司、

国信弘盛投资有限公司及深圳市齐心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12 日之前一次缴足，其中：嘉铭投资有限公司认缴人民币 5,92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8.970%；国信弘盛投资有限公司认缴人民币 4,6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6.970%；深圳市齐心控股有限公司认缴人民币 3,1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697%。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股东出资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审国际验字【2010】01030010 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11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罗小艳	15,000,000.00	22.727
2	李志江	12,820,000.00	19.424
3	李驰	8,000,000.00	12.121
4	嘉铭投资有限公司	5,920,000.00	8.970
5	罗明	5,026,000.00	7.615
6	国信弘盛投资有限公司	4,600,000.00	6.970
7	深圳市齐心控股有限公司	3,100,000.00	4.697
8	深圳市江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	3.788
9	罗平	2,200,000.00	3.333
10	张中汉	2,100,000.00	3.182
11	孙蓉	1,500,000.00	2.273
12	黄海霞	1,200,000.00	1.818
13	郝军	1,000,000.00	1.515
14	陈菲	400,000.00	0.606
15	刘平	300,000.00	0.455
16	罗广东	250,000.00	0.379
17	周明益	84,000.00	0.127
	合计	66,000,000.00	100.00

5、 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8,8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草案）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73 号文核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2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800 万元。股东出资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审国际验字【2012】01020015 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7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6、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7,6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8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17,600 万股，注册资本增至 17,600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3]第 310323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6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 1.76 亿元，股本 1.76 亿元。

7、 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24,206 万元

根据公司 2014 年 8 月 13 日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2014 年 9 月 1 日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599 号），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6,06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242,060,000.00 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5]第 310487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 24,206.00 万元，股本 24,206.00 万元。

（四） 财务报表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1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万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恒润光电有限公司
深圳万润节能有限公司
金万润（北京）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万润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深圳日上光电有限公司
日上 LED 股份有限公司
日上 LED（德国）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日盛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市日上光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上海道亮节能照明有限公司

长春万润光电有限公司

北京鼎盛意轩网络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北京亿万无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天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星通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1 日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苏军所持北京鼎盛意轩网络营销策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盛意轩”）100%股权以及廖锦添、方敏、马瑞锋所持北京亿万无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万无线”）100%股权。

根据本公司与鼎盛意轩股东苏军签署的《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苏军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苏军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交易价格为 41,463.00 万元。其中，交易对价的 34.01%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65.99%以现金方式支付。

根据本公司与亿万无线股东廖锦添、方敏和马瑞锋签署的《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廖锦添、方敏、马瑞锋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廖锦添、方敏、马瑞锋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交易价格为 32,397.00 万元。其中，交易对价的 53.70%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46.30%以现金方式支付。股份支付部分，向廖锦添、方敏和马瑞锋发行的股份分别占交易对价的 29.50%、23.05%和 1.15%；现金支付部分，向廖锦添、方敏和马瑞锋支付现金分别占交易对价的 25.44%、19.87%和 0.99%。

本次交易中，本公司发行了普通股 13,353,115 股用于购买资产，其中发行普通股 5,978,380 股用于购买鼎盛意轩，发行普通股 7,374,735 股用于购买亿万无线。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通过直接持股方式持有鼎盛意轩 100.00%股权和亿万无线 100%股权，鼎盛意轩和亿万无线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的含义如下：

万润科技、本公司	指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上光电	指	深圳日上光电有限公司
鼎盛意轩	指	北京鼎盛意轩网络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亿万无线	指	北京亿万无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天游网络	指	深圳天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星通网讯	指	深圳星通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二)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 北京鼎盛意轩网络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北京鼎盛意轩网络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4 月 26 日（以下简称“鼎盛意轩”），由王素珍出资 500,000.00 元设立；注册号 110107013809114。此次股东出资由中天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1 年 4 月 21 日出具中天光华验字【2011】4075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 年 6 月 28 日，鼎盛意轩股东王素珍与苏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鼎盛意轩股东王素珍持有的鼎盛意轩 100%的股权转让给苏军。本次股权转让后苏军持有鼎盛意轩 100%股权。鼎盛意轩就上述变更事项于 2015 年 8 月 5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法定代表人：苏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5573175385B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小营路 25 号楼 11 层 1201 内 1202 室。

经营范围：经济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演出除外）；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销售装饰材料（不得从事实体店铺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 北京亿万无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亿万无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万无线”），于 2012 年 9 月 27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密云分局核准，领取注册号为 110228015270703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由方敏和祝毓平共同出资设立，其中方敏认缴出资 85 万元，实缴 42.5 万元，祝毓平认缴出资 15 万元，实缴 7.5 万元。上述出资经北京汇德源会计师事务京汇验字（2012）第 2621084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 年 5 月 13 日，亿万无线股东方敏、祝毓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祝毓平

将持有亿万无线的 15%股权转让给方敏。此次股权转让于 2015 年 5 月 21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015 年 5 月 13 日, 根据亿万无线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 同意亿万无线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至 105 万元, 新增注册资本 5 万元全部由新股东马瑞锋出资。增资完成后, 亿万无线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5 万元, 其中方敏出资 1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95.24%, 马瑞锋出资 5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4.76%。上述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为: 方敏于 2015 年 8 月 4 日实际缴纳剩余注册资本 50 万元, 马瑞锋于 2015 年 9 月 25 日实际缴纳注册资本 5 万元。

2015 年 10 月 9 日, 根据亿万无线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 同意亿万无线的注册资本由 105 万元增加至 233 万元, 新增注册资本 128 万元全部由廖锦添出资。增资完成后, 亿万无线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3 万元, 其中廖锦添出资 128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54.94%, 方敏出资 1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42.92%, 马瑞锋出资 5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2.14%。廖锦添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实际缴纳注册资本 128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方敏。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228055611183A。

注册地址: 北京市密云县新南路 110 号鼓楼街道办事处办公楼 231 室-553。

经营期限: 2012 年 9 月 27 日至 2032 年 9 月 26 日。

经营范围: 技术推广; 基础软件服务; 计算机系统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会议服务;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及棋牌娱乐);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三、 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一)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以本公司与拟收购的标的资产假设本次交易已在 2014 年 1 月 1 日完成, 并依据本次重组完成后的构架、以持续经营为基础进行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2014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 在此基础上编制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考虑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 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编制了报告期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备考合并利润表及相关附注, 而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附注。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 1、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相关议案能够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
- 2、 假设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 日已完成对标的资产的股权收购，并全部完成相关手续；
- 3、 本备考财务报表未考虑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配套募集资金的发行事项。

- (二)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审计的鼎盛意轩和亿万无线 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财务报表为基础，采用本附注中所述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进行编制。
- (三) 鉴于本次交易尚未实施，本公司尚未实质控制鼎盛意轩和亿万无线，确定以 2014 年 1 月 1 日的鼎盛意轩和亿万无线备考合并账面净资产为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列报的商誉，以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鼎盛意轩、亿万无线备考合并经审计确定的 2014 年 1 月 1 日账面净资产的差额确定。
- (四) 就本备考合并财务报告而言，除特别指明以外，下文“本公司”的称谓均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的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按照上述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在所述的编制基础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备考经营成果。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

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

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

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

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指期末余额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期末余额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并入正常信用风险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无信用风险组合和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无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保证金、增值税出口退税款、待认证进项税、代扣员工款项和合并范围内应收关联方单位款项等可以确定收回的应收款项。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除上述无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外，无客观证据表明客户财务状况和履约能力严重恶化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有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有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需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坏账损失确认标准：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依法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款项。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确实不能收回的款项。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等五大类。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

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

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

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四（五）、（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

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5.00	3.17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5	5.00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四)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

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初始成本按照本公司实际发生的成本及预计合同期限的相关维护费用的现值确定计量，在项目建成验收后确认无形资产。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本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按照合同约定收益分享年限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 年、40 年、50 年、70 年	土地使用权证及合同使用期限
办公软件	5-10 年	预计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合同规定年限	合同规定
专利权	10 年	预计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

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装修费等。

长期待摊费用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限分期摊销，不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摊销。

(二十)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收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否则，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

(二十一)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产品质量保证、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具体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

万润科技及日上光电：

内外销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国内销售：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订单发货，由客户验收后，公司在取得验收确认凭据时确认收入。

②出口销售：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订单等的要求，办妥报关手续并实际交付后确认收入。

（2）特殊销售商品收入，主要包括合同能源管理业务项目的收入（简称 EMC 项目收入）、分期收款发出商品收入等。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EMC 项目：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方法和时间分期确认为收入。

②分期收款发出商品：按照合同约定，由客户验收后，根据约定的收款方法计

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确认为当期收入。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 公司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提供劳务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标准，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以及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的依据和方法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互联网广告收入

鼎盛意轩：

提供包括搜索排名、品牌专区、地标类广告、鸿媒体类广告等，根据不同产品类型，各产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搜索排名广告产品按照与客户签订合同，并向百度加款充值时点确认收入。

②品牌专区、地标、鸿媒体类广告产品，按照实际执行排期对应的合同金额确认收入。

(4) 推广智能手机的第三方应用程序及相关业务

亿万无线：

亿万无线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推广智能手机的第三方应用程序和由此产生的按时长计费广告业务。

①推广智能手机的第三方应用程序：亿万无线与客户签订合作推广协议，由亿万无线代理客户推广各类智能手机的第三方应用程序。亿万无线按照合同约定

的时间定期与客户对账，双方核对数据无误后确认营业收入。

②按时长计费广告业务：亿万无线与客户签订合作协议，由亿万无线提供广告位给客户使用。亿万无线在投放期限内定期跟客户对账，双方核对数据无误后确认营业收入。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用于购买资产的部分确认为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与收益相关的部分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并区分政府补助的类型，按会计准则规定予以确认和计量。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

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五) 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将本公司辞退福利、基本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单独分类至辞退福利及设定提存计划核算，并进行了补充披露。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将本公司核算在其他非流动负债的政府补助分类至递延收益核算，并进行了补充披露。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1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6%、3%、0%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以及经审批的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以及经审批的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	3%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以及经审批的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	2%
文化事业建设税	按实际提供广告服务取得的全部含税价款和价外费用，减除支付给其他广告公司或广告发布者的含税广告发布费后的余额	3%
企业所得税*2	应纳税所得额	0%、15%、16.50%、25%、 8.84%、15.83%、15%-39%

*1 本公司之子公司亿万无线和本公司之孙公司天游网络及星通网讯分别于 2015 年 2 月、2014 年 10 月、2014 年 5 月开始被主管税务局认定为一般纳税人，增值税税率从 3%转换为 6%。

*2 本公司之子公司亿万无线、本公司之孙公司天游网络及星通网讯分别于 2014 年 11 月、2014 年 5 月、2014 年 7 月取得《软件企业认定证书》，享受从获利年度起两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亿万无线、天游网络及星通网讯分别于 2014 年开始获利，故 2014 年、2015 年度采用 0%的税率。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6.5%，注册地在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公司
广东恒润光电有限公司	25%
深圳万润节能有限公司	25%
金万润（北京）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5%
万润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25%
深圳日上光电有限公司	15%
日上 LED 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国日上")	联邦所得税：15%-39%，州所得税：8.84%，日上 LED 股份有限公司系日上光电 2012 年 4 月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注册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其企业所得税由美国联邦所得税和州所得税构成，其中：联邦企业所得税采用超额累进税率，税率从 15%至 39%；加利福尼亚州企业所得税税率统一为 8.84%，同时规定了每年最低缴纳企业所得税 800 美元。
日上 LED（德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国日上")	15.83%
北京日盛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惠州市日上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日上")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道亮节能照明有限公司	25%
长春万润光电有限公司	25%
北京鼎盛意轩网络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25%
北京亿万无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0%
深圳天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0%
深圳星通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0%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办法》及其指引，公司于2014年7月24日获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核发的编号为GR20144420020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据此，深圳市光明新区国家税务局于2014年12月30日发出深国税光优惠备案[2014]111号《税收优惠登记备案通知书》，确认同意公司作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享受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有效期限：2014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公司2015年度实际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日上光电于2014年9月30日获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44201195，有效期：三年。据此，深圳市宝安区国家税务局石岩分局于2015年4月17日发出深国税宝石减免备案[2015]61号《税务事项通知书》，确认同意日上光电作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享受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有效期限：2014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日上光电2015年度实际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3)2014年11月27日，亿万无线获得北京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发放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京R-2014-1149。享受从获利年度起两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4)2014年5月30日，深圳天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获得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发放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深R-2014-0258。享受从获利年度起两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5)2014年7月31日，深圳星通网讯科技有限公司获得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发放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深R-2014-0357。享受从获利年度起两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库存现金	439,875.86	522,067.68
银行存款	340,663,074.64	136,503,856.26
其他货币资金	17,317,727.93	19,849,423.83
合计	358,420,678.43	156,875,347.7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820,416.78	822,646.73

本公司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主要系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其中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17,317,727.93 元，期初余额为人民币 19,849,423.83 元。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11,666,058.93	95,850,877.13
商业承兑汇票	609,792.40	29,374.00
合计	112,275,851.33	95,880,251.13

2、 本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4.12.31 终止确认金额	2014.12.31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631,157.88	-
合计	9,631,157.88	-

项目	2015.12.31 终止确认金额	2015.12.31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019,810.69	-
合计	38,019,810.69	-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84,929.05	0.60	2,784,929.05	100.00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5,441,296.33	96.80	28,505,079.74	6.40	416,936,216.59	177,523,515.17	97.82	13,734,334.15	7.74	163,789,181.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58,256.60	2.60	11,958,256.60	100.00	-	3,965,198.61	2.18	3,965,198.61	100.00	-
合计	460,184,481.98	100.00	43,248,265.39	9.40	416,936,216.59	181,488,713.78	100.00	17,699,532.76	9.75	163,789,181.0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15.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A	1,784,878.00	1,784,878.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客户 B	1,000,051.05	1,000,051.05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合计	2,784,929.05	2,784,929.05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2015.12.31			201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比例 (%)
无信用风险组合	-	-	-	-	-	-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445,441,296.33	28,505,079.74	6.40	177,523,515.17	13,734,334.15	7.74
合计	445,441,296.33	28,505,079.74	6.40	177,523,515.17	13,734,334.15	7.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附注四、（十）。

上述组合中，正常信用风险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10,869,343.70	20,543,467.21	5.00
1 至 2 年	20,459,320.65	2,045,932.08	10.00
2 至 3 年	9,559,675.53	2,867,902.66	30.00
3 至 4 年	2,446,332.46	1,223,166.24	50.00
4 至 5 年	1,410,062.21	1,128,049.77	80.00
5 年以上	696,561.78	696,561.78	100.00
合计	445,441,296.33	28,505,079.74	6.40

账龄	201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4,928,104.07	7,746,405.19	5.00
1 至 2 年	12,518,921.37	1,251,892.14	10.00
2 至 3 年	4,220,532.58	1,266,159.77	30.00
3 至 4 年	4,554,520.36	2,277,260.18	50.00
4 至 5 年	544,099.62	435,279.70	80.00
5 年以上	757,337.17	757,337.17	100.00
合计	177,523,515.17	13,734,334.15	7.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2015.12.31			计提理由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估计难以收回的货款	11,958,256.60	11,958,256.6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应收账款内容	2014.12.31			计提理由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估计难以收回的货款	3,965,198.61	3,965,198.61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2、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16,742,775.89	5,147,151.65
企业合并增加坏账准备	9,105,712.94	-
收回/转回坏账准备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99,756.20	65,000.00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5.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8,543,774.91	4.03	927,188.75
第二名	14,149,696.22	3.07	722,468.21
第三名	9,515,590.17	2.07	475,779.51
第四名	8,349,163.89	1.81	417,458.19
第五名	8,329,873.70	1.81	416,493.69
合计	58,888,098.89	12.80	2,959,388.35

单位名称	2014.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1,130,732.79	6.13	556,536.64
第二名	10,790,776.00	5.95	539,538.80
第三名	7,799,667.95	4.30	389,983.40
第四名	6,657,249.48	3.67	332,862.47
第五名	6,353,325.27	3.50	317,666.26
合计	42,731,751.49	23.55	2,136,587.57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9,750,742.24	92.68	3,968,009.96	86.91
1 至 2 年	1,124,053.67	5.27	571,876.11	12.53
2 至 3 年	437,363.13	2.05	8,368.00	0.18
3 至 4 年	-	-	17,403.30	0.38
合计	21,312,159.04	100.00	4,565,657.3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3,481,500.41	16.34
第二名	2,509,342.09	11.77
第三名	2,189,071.51	10.27
第四名	2,100,000.00	9.85
第五名	936,471.79	4.39
合计	11,216,385.80	52.6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511,308.40	11.20
第二名	500,000.00	10.95
第三名	384,886.80	8.43
第四名	125,505.50	2.75
第五名	121,359.22	2.66
合计	1,643,059.92	35.99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独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 征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31,897,955.60	100.00	1,702,059.47	5.34	30,195,896.13	36,526,355.02	100.00	940,061.70	2.57	35,586,293.32
单项金额不重 大但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	-	-	-	-	-	-	-	-	-
合计	31,897,955.60	100.00	1,702,059.47	5.34	30,195,896.13	36,526,355.02	100.00	940,061.70	2.57	35,586,293.3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2015.12.31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信用风险组合	10,288,521.09	-	-	24,332,045.85	-	-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21,609,434.51	1,702,059.47	7.88	12,194,309.17	940,061.70	7.71
合计	31,897,955.60	1,702,059.47	5.34	36,526,355.02	940,061.70	2.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附注四、(十)。

上述组合中，无信用风险组合款项性质主要系保证金、非公开发行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介费、出口退税、待认证进项税、代扣员工款等。

上述组合中，正常信用风险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591,876.63	929,593.83	5.00
1 至 2 年	1,985,516.67	198,551.67	10.00
2 至 3 年	201,960.21	60,588.07	30.00
3 至 4 年	502,463.00	251,231.50	50.00
4 至 5 年	327,618.00	262,094.40	80.00
合计	21,609,434.51	1,702,059.47	7.88

账龄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698,180.36	534,909.02	5.00
1 至 2 年	606,047.81	60,604.78	10.00
2 至 3 年	502,463.00	150,738.90	30.00
3 至 4 年	387,618.00	193,809.00	50.00
合计	12,194,309.17	940,061.70	7.71

2、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471,697.26	120,423.78
合并增加坏账准备	390,300.51	-
收回/转回坏账准备	-	-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0	-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12.31	2014.12.31
鼎盛意轩股东苏军借款	-	19,724,205.09
员工借款	2,479,007.99	1,091,814.98
保证金及押金	19,174,749.16	11,330,278.00
单位往来	1,395,334.61	2,614,601.02
出口退税	7,369,972.20	941,113.44
其他	1,478,891.64	824,342.49
合计	31,897,955.60	36,526,355.02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	15,000,000.00	1 年以内	47.02	750,000.00
第二名	出口退税	7,369,972.20	1 年以内	23.10	-
第三名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介 费	1,170,161.58	1 年以内	3.67	-
第四名	押金	944,008.00	5 年以内	2.96	547,504.00
第五名	厂房房租、用电等押金	802,961.58	2 年以内	2.52	15,591.68
合计		25,287,103.36		79.27	1,313,095.68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个人借款	19,724,205.09	1 年以内	54.00	-
第二名	押金	7,000,000.00	1 年以内	19.16	350,000.00
第三名	非公开发行中介费	2,000,506.02	1 年以内	5.48	-
第四名	厂房押金	1,624,800.00	1 年以内	4.45	81,240.00
第五名	备用金	955,025.81	1 年以内	2.61	47,751.29
合计		31,304,536.92		85.70	478,991.29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936,955.26	661,016.24	42,275,939.02	22,500,114.36	71,300.79	22,428,813.57
在产品	37,713,292.08	1,138,752.45	36,574,539.63	9,242,687.31	138,300.56	9,104,386.75
产成品	96,830,874.20	7,574,794.47	89,256,079.73	48,391,555.97	4,484,691.41	43,906,864.56
低值易耗品	764,889.13	-	764,889.13	502,289.74	-	502,289.74
发出商品	18,030,727.32	-	18,030,727.32	5,831,650.76	-	5,831,650.76
合计	196,276,737.99	9,374,563.16	186,902,174.83	86,468,298.14	4,694,292.76	81,774,005.38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4.1.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4.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92,382.93	69,305.32	-	690,387.46	-	71,300.79
在产品	50,228.42	111,898.93	-	23,826.79	-	138,300.56
产成品	3,732,405.85	2,509,283.15	-	1,756,997.59	-	4,484,691.41
合计	4,475,017.20	2,690,487.40	-	2,471,211.84	-	4,694,292.76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12.31
		计提	企业合并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1,300.79	324,658.33	755,398.87	490,341.75	-	661,016.24
在产品	138,300.56	1,069,861.05	1,143,718.42	1,213,127.58	-	1,138,752.45
产成品	4,484,691.41	3,711,249.53	1,626,141.52	2,247,287.99	-	7,574,794.47
合计	4,694,292.76	5,105,768.91	3,525,258.81	3,950,757.32	-	9,374,563.16

3、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根据会计政策计提	本期无转回	本期生产已领用或销售
在产品	根据会计政策计提	本期无转回	本期生产已领用
产成品	根据会计政策计提	本期无转回	本期已销售

(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6,853,596.82	2,870,222.70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理财产品	-	4,000,000.00
尚未抵扣的进项税等	3,935,583.40	9,155,435.63
出口信用保费	297,375.00	-
合计	4,232,958.40	13,155,435.63

(九) 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9,428,360.45	-	29,428,360.45	10,644,023.54	-	10,644,023.54	5.72%-8%

(十)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5.1.1	本年增减变动							2015.12.31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 股利或利 润	其他			
联营企业											
中山市欧曼科技照明有限公司	-	30,000,000.00	-	2,413,143.41	-	-	-	-	32,413,143.41	-	-
深圳市博图广告有限公司	-	30,000,000.00	-	885,356.80	-	-	-	-	30,885,356.80	-	-
深圳昱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2,000,000.00	-	-	-	-	-	-	2,000,000.00	-	-
合计	-	62,000,000.00	-	3,298,500.21	-	-	-	-	65,298,500.21	-	-

1、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中山市欧曼科技照明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对中山市欧曼科技照明有限公司投资，取得中山市欧曼科技照明有限公司 22%的股权。2015 年 10 月 9 日，中山市欧曼科技照明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手续。2015 年度，公司按照中山市欧曼科技照明有限公司经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摊销调整后的实现的净利润的 22%确认投资收益为 2,413,143.40 元。

2、2015 年 11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对深圳市博图广告有限公司投资，公司增资后持有其 21.43%的股权。2015 年 12 月 9 日，深圳市博图广告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015 年度，公司按照深圳市博图广告有限公司经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摊销调整后的实现的净利润的 21.43%确认投资收益为 885,356.80 元。

3、2015 年 12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受让鲁强认缴的深圳昱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40%财产份额的议案》和

《关于签订<深圳万润节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公司以零元价格受让鲁强先生认缴的深圳昱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昱凯企业”）40%的财产份额即人民币 200 万元出资额，并以自有资金承担人民币 200 万元的出资义务。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成为昱凯企业的有限合伙人，公司认缴的出资额占昱凯企业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的 40%。2015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完成认缴出资，目前正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十一)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4.1.1	69,277,661.28	221,443,035.63	11,654,284.61	18,933,812.46	321,308,793.98
(2) 本年增加金额	82,020,837.44	57,346,280.77	1,045,066.06	8,710,421.30	149,122,605.57
—外购	-	39,732,048.70	1,045,066.06	7,260,534.30	48,037,649.06
—在建工程转入	82,020,837.44	17,614,232.07	-	1,449,887.00	101,084,956.51
(3) 本年减少金额	-	3,468,928.32	171,574.00	585,525.42	4,226,027.74
—处置或报废	-	3,468,928.32	171,574.00	585,525.42	4,226,027.74
(4) 2014.12.31	151,298,498.72	275,320,388.08	12,527,776.67	27,058,708.34	466,205,371.81
2. 累计折旧					
(1) 2014.1.1	-	61,802,414.88	2,626,725.56	7,956,170.03	72,385,310.47
(2) 本年增加金额	2,193,792.59	23,162,655.51	2,200,361.51	2,967,868.53	30,524,678.14
—计提	2,193,792.59	23,162,655.51	2,200,361.51	2,967,868.53	30,524,678.14
(3) 本年减少金额	-	3,295,653.44	106,157.15	560,933.21	3,962,743.80
—处置或报废	-	3,295,653.44	106,157.15	560,933.21	3,962,743.80
(4) 2014.12.31	2,193,792.59	81,669,416.95	4,720,929.92	10,363,105.35	98,947,244.81
3. 减值准备					
(1) 2014.1.1	-	-	-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	-	-
—计提	-	-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4) 2014.12.31	-	-	-	-	-
4. 账面价值					
(1) 2014.12.31	149,104,706.13	193,650,971.13	7,806,846.75	16,695,602.99	367,258,127.00
(2) 2014.1.1	69,277,661.28	159,640,620.75	9,027,559.05	10,977,642.43	248,923,483.51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2015 度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4.12.31	151,298,498.72	275,320,388.08	12,527,776.67	27,058,708.34	466,205,371.81
(2) 本年增加金额	115,931,719.61	124,002,164.96	4,572,743.57	26,629,661.19	271,136,289.33
—外购	63,762,869.66	43,232,255.85	326,538.61	8,264,738.03	115,586,402.15
—在建工程转入	46,278,559.81	10,488,952.49	-	827,658.70	57,595,171.00
—企业合并增加	5,890,290.14	70,280,956.62	4,246,204.96	17,537,264.46	97,954,716.18
(3) 本年减少金额	-	3,931,002.50	142,354.72	2,590,906.26	6,664,263.48
—处置或报废	-	3,931,002.50	142,354.72	2,590,906.26	6,664,263.48
(4) 2015.12.31	267,230,218.33	395,391,550.54	16,958,165.52	51,097,463.27	730,677,397.66
2. 累计折旧					-
(1) 2014.12.31	2,193,792.59	81,669,416.95	4,720,929.92	10,363,105.35	98,947,244.81
(2) 本年增加金额	7,222,046.73	55,462,159.05	4,716,053.40	13,362,840.12	80,763,099.30
—计提	6,957,801.78	33,277,765.22	2,713,315.56	5,856,634.97	48,805,517.53
—企业合并增加	264,244.95	22,184,393.83	2,002,737.84	7,506,205.15	31,957,581.77
(3) 本年减少金额	-	1,915,918.50	126,202.54	1,782,901.76	3,825,022.80
—处置或报废	-	1,915,918.50	126,202.54	1,782,901.76	3,825,022.80
(4) 2015.12.31	9,415,839.32	135,215,657.50	9,310,780.78	21,943,043.71	175,885,321.31
3. 减值准备					-
(1) 2014.12.31	-	-	-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	-	-
—计提	-	-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4) 2015.12.31	-	-	-	-	-
4. 账面价值					
(1) 2015.12.31	257,814,379.01	260,175,893.04	7,647,384.74	29,154,419.56	554,792,076.35
(2) 2014.12.31	149,104,706.13	193,650,971.13	7,806,846.75	16,695,602.99	367,258,127.00

2、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5.12.31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子公司广东恒润光电有限公司)	178,930,257.07	正在办理过程中
房屋及建筑物 (孙公司上海道亮节能照明有限公司)	5,586,604.20	正在办理过程中

项目	2014.12.31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51,298,498.72	验收手续暂未完成

6、 2015 年 7 月 16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编号为《借 2015 固 4654 宝安》），本公司以位于深圳国际交易广场写字楼 1812、1813、1814、1815、1816 号房产办理房产证过户手续后提供追加抵押担保，为本公司取得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长期借款提供抵押。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为 26,400,000.00 元，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16 日至 2025 年 7 月 15 日。

(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莞基建项目	-	-	-	43,964,116.69	-	43,964,116.69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2,810,013.27	-	2,810,013.27	1,662,066.57	-	1,662,066.57
万润科技总部大楼项目	2,299,881.07	-	2,299,881.07	1,303,115.60	-	1,303,115.60
惠州日上厂房建设项目	3,016,847.73	-	3,016,847.73	-	-	-
湖北万润厂房建设项目	2,840,639.48	-	2,840,639.48	-	-	-
合计	10,967,381.55	-	10,967,381.55	46,929,298.86	-	46,929,298.86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4.1.1 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 无形资产	其他 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 算比例(%)
东莞基建项目	236,000,000.00	85,074,988.93	59,974,084.27	101,084,956.51	-	-	97.46
万润科技总部 大楼项目	189,160,000.00	-	1,303,115.60	-	-	-	0.69
合计	425,160,000.00	85,074,988.93	61,277,199.87	101,084,956.51	-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累计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2014.12.31 余额
东莞基建项目	1,568,498.20	343,934.34	自筹、募集资金	43,964,116.69
万润科技总部大 楼项目	-	-	自筹资金	1,303,115.60
合计	1,568,498.20	343,934.34		45,267,232.29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4.12.31 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 无形资产	其他 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 算比例(%)
东莞基建项目	236,000,000.00	43,964,116.69	13,631,054.31	57,595,171.00	-	-	103.91
万润科技总部 大楼项目	189,160,000.00	1,303,115.60	996,765.47	-	-	-	1.22
惠州日上厂房 建设项目	139,910,000.00	-	3,016,847.73	-	-	-	2.16
合计	565,070,000.00	45,267,232.29	17,644,667.51	57,595,171.00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累计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 化金额	资金来源	2015.12.31 余额
东莞基建项目	1,669,445.20	100,947.00	自筹、募集资金	-
万润科技总部大楼项目	-	-	自筹资金、金融机构贷款	2,299,881.07
惠州日上厂房建设项目	-	-	自筹资金、金融机构贷款	3,016,847.73
合计	1,669,445.20	100,947.00		5,316,728.80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4.1.1	-	37,508,732.00	1,559,758.86	39,068,490.86
(2) 本年增加金额	3,653,684.06	393,000.00	237,606.84	4,284,290.90
—外购	-	393,000.00	237,606.84	630,606.84
—在建工程转入	3,653,684.06	-	-	3,653,684.06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4) 2014.12.31	3,653,684.06	37,901,732.00	1,797,365.70	43,352,781.76
2. 累计摊销				
(1) 2014.1.1	-	1,952,114.48	324,273.91	2,276,388.39
(2) 本年增加金额	312,292.73	937,164.66	160,933.27	1,410,390.66
—计提	312,292.73	937,164.66	160,933.27	1,410,390.66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4) 2014.12.31	312,292.73	2,889,279.14	485,207.18	3,686,779.05
3. 减值准备				
(1) 2014.1.1	-	-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	-
—计提	-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4) 2014.12.31	-	-	-	-
4. 账面价值				
(1) 2014.12.31	3,341,391.33	35,012,452.86	1,312,158.52	39,666,002.71
(2) 2014.1.1	-	35,556,617.52	1,235,484.95	36,792,102.47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2015 度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合同能源管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专利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5.1.1	3,653,684.06	37,901,732.00	1,797,365.70	-	43,352,781.76
(2) 本年增加金额	7,111,175.39	82,289,048.00	1,896,169.60	24,527,723.96	115,824,116.95
—外购	-	66,303,448.00	332,198.16	-	66,635,646.16
—在建工程转入	7,111,175.39	-	-	-	7,111,175.39
—企业合并增加	-	15,985,600.00	1,563,971.44	24,527,723.96	42,077,295.40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
—处置	-	-	-	-	-
(4) 2015.12.31	10,764,859.45	120,190,780.00	3,693,535.30	24,527,723.96	159,176,898.71
2. 累计摊销					
(1) 2015.1.1	312,292.73	2,889,279.14	485,207.18	-	3,686,779.05
(2) 本年增加金额	1,685,380.63	2,133,281.39	1,235,827.71	2,019,930.22	7,074,419.95
—计提	1,685,380.63	1,706,998.68	433,168.90	2,019,930.22	5,845,478.43
—企业合并增加		426,282.71	802,658.81	-	1,228,941.52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
—处置	-	-	-	-	-
(4) 2015.12.31	1,997,673.36	5,022,560.53	1,721,034.89	2,019,930.22	10,761,199.00
3. 减值准备					
(1) 2015.1.1	-	-	-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	-	-
—计提	-	-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
—处置	-	-	-	-	-
(4) 2015.12.31	-	-	-	-	-
4. 账面价值	-	-	-	-	-
(1) 2015.12.31	8,767,186.09	115,168,219.47	1,972,500.41	22,507,793.74	148,415,699.71
(2) 2015.1.1	3,341,391.33	35,012,452.86	1,312,158.52	-	39,666,002.71

2、 本年通过公司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0。

3、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的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证时间
土地使用权 (子公司万润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65,721,225.25	正在办理过程中	2016 年

(十四)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北京鼎盛意轩网络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413,579,831.04	-	-	413,579,831.04
北京亿万无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23,655,603.10	-	-	323,655,603.10
合计	737,235,434.14	-	-	737,235,434.14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增资	
深圳日上光电有限公司	-	187,961,658.19	-		187,961,658.19
北京鼎盛意轩网络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413,579,831.04	-	-		413,579,831.04
北京亿万无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23,655,603.10	-	-	1,830,000.00	321,825,603.10
合计	737,235,434.14	187,961,658.19	-	1,830,000.00	923,367,092.33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4.1.1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4.12.31
装修费	1,314,063.55	77,471.00	1,091,872.27	-	299,662.28
其他	683,584.80	210,818.54	203,699.62	-	690,703.72
合计	1,997,648.35	288,289.54	1,295,571.89	-	990,366.00

项目	2014.12.31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12.31
装修费	299,662.28	5,228,981.93	1,373,933.90	-	4,154,710.31
厂区改造	-	1,713,448.00	52,668.94		1,660,779.06
其他	690,703.72	954,774.79	362,354.28	-	1,283,124.23
合计	990,366.00	7,897,204.72	1,788,957.12	-	7,098,613.60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4,124,395.32	9,068,554.82	23,333,887.22	3,662,638.3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59,871.14	427,188.57	1,680,203.11	304,089.59
可抵扣亏损	10,317,909.45	2,579,477.36	10,973,369.09	2,743,342.28
预计负债	2,291,334.93	343,700.24	1,950,767.22	292,615.08
递延收益	12,488,245.00	1,873,236.75	-	-
管理层业绩奖金	9,808,651.97	2,426,023.15	-	-
合计	90,890,407.81	16,718,180.89	37,938,226.64	7,002,685.25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8,755,040.44	2,813,256.07	-	-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551,247.00	382,687.05	4,272,421.56	640,863.23
合计	21,306,287.44	3,195,943.12	4,272,421.56	640,863.23

3、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0,492.73	-
可抵扣亏损	2,999,255.36	-
合计	3,199,748.09	-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预付与长期资产有关的款项	13,008,946.69	10,030,166.12
合计	13,008,946.69	10,030,166.12

(十八) 短期借款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质押保证借款	3,850,000.00	-
抵押借款	-	50,100,000.00
保证借款	47,640,000.00	-
信用借款	125,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176,490,000.00	100,100,000.00

本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九) 应付票据

种类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41,790,814.21	114,408,822.99
商业承兑汇票	2,128,614.27	-
合计	143,919,428.48	114,408,822.9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二十)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1 年以内	277,860,442.23	157,774,538.12
1-2 年	6,441,343.91	3,694,603.94
2-3 年	1,379,289.58	1,105,733.96
3 年以上	1,852,679.54	752,681.21
合计	287,533,755.26	163,327,557.23

2、期末数中无超过 1 年未支付的重要款项。

(二十一)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1 年以内	21,259,254.59	7,982,179.34
1-2 年	1,231,038.27	520,711.69
2-3 年	253,882.34	575,948.92
3 年以上	288,657.18	573,264.58
合计	23,032,832.38	9,652,104.53

2、期末数中无超过 1 年未结转的重要款项。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4.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12.31
短期薪酬	13,132,607.37	83,610,852.25	86,242,599.16	10,500,860.4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8,332.43	4,504,594.59	4,602,277.56	649.46
辞退福利	-	2,640,651.29	571,121.12	2,069,530.17
合计	13,230,939.80	90,756,098.13	91,415,997.84	12,571,040.09

项目	2014.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12.31
短期薪酬	10,500,860.46	159,514,918.45	150,785,260.98	19,230,517.9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49.46	10,109,505.07	10,067,666.47	42,488.06
辞退福利	2,069,530.17	3,093,225.35	5,090,325.52	72,430.00
管理层业绩奖金	-	10,501,416.69	692,764.72	9,808,651.97
合计	12,571,040.09	183,219,065.56	166,636,017.69	29,154,087.96

管理层业绩奖金的说明：

根据本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2 日与唐伟、新疆天天、方志明、汪力军、冯华、杨子明、陆华、梁俊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利润补偿期间届满时，在满足业绩补偿协议约定的全部条件情况下，本公司同意按照约定的程序，将日上光电在利润补偿期间累计实际净利润超过累计承诺净利润部分的 50% 支付给日上光电届时在任的管理层作为业绩奖励”。日上光电本年度冲减管理层业绩奖励 692,764.72 元。

根据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与苏军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业绩补偿期间届满时，在满足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全部条件情况下，万润科技同意按照约定的程序，将鼎盛意轩在业绩承诺期间累计实际净利润超过累计承诺净利润部分的 50% 作为鼎盛意轩届时在任的管理层的业绩奖励”。鼎盛意轩本年度计提管理层业绩奖励 514,853.29 元。

根据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与廖锦添、方敏、马瑞锋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业绩补偿期间届满时，在满足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全部条件情况下，万润科技同意按照约定的程序，将亿万无线在业绩承诺期间累计实际净利润超过累计承诺净利润部分的 50% 作为亿万无线届时在任的管理层的业绩奖励”。亿万无线本年度计提管理层业绩奖励 9,032,400.27 元。

2、短期薪酬

项目	2014.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079,695.15	79,986,627.13	82,565,811.28	10,500,511.00
(2) 职工福利费	-	864,090.02	864,090.02	-
(3) 社会保险费	52,912.22	1,271,306.34	1,323,869.10	349.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824.97	993,779.87	1,040,295.58	309.26
工伤保险费	2,341.25	223,077.70	225,403.49	15.46
生育保险费	3,746.00	54,448.77	58,170.03	24.74
(4) 住房公积金	-	1,158,577.08	1,158,577.08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30,251.68	330,251.68	-
合计	13,132,607.37	83,610,852.25	86,242,599.16	10,500,860.46

项目	2014.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500,511.00	153,499,307.38	144,793,611.09	19,206,207.29
(2) 职工福利费	-	1,571,483.27	1,571,483.27	-
(3) 社会保险费	349.46	2,129,217.08	2,105,255.90	24,310.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9.26	1,524,049.03	1,502,824.27	21,534.02
工伤保险费	15.46	356,641.74	355,394.85	1,262.35
生育保险费	24.74	248,526.31	247,036.78	1,514.27
(4) 住房公积金	-	2,058,734.36	2,058,734.36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56,176.36	256,176.36	-
合计	10,500,860.46	159,514,918.45	150,785,260.98	19,230,517.93

3、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4.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12.31
基本养老保险费	93,649.93	4,098,900.37	4,191,931.77	618.53
失业保险	4,682.50	405,694.22	410,345.79	30.93
合计	98,332.43	4,504,594.59	4,602,277.56	649.46

项目	2014.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12.31
基本养老保险费	618.53	9,394,401.94	9,354,443.73	40,576.74
失业保险	30.93	715,103.13	713,222.74	1,911.32
合计	649.46	10,109,505.07	10,067,666.47	42,488.06

(二十三)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增值税	3,563,628.68	2,490,316.04
营业税	334,510.75	3,523.42
企业所得税	10,587,692.52	7,789,953.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1,680.23	128,293.03
教育费附加	309,092.39	92,204.69
个人所得税	467,175.20	-
土地使用税	732,531.37	20,304.71
房产税	1,098,750.27	-
文化事业建设税	36,168.80	69,167.73
其他	66,371.13	184,384.84
合计	17,627,601.34	10,778,147.53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模拟合并报表下确认的股权收购款	374,850,000.00	425,600,000.00
单位往来款	1,360,707.32	1,710,063.03
员工往来款	3,004,514.69	6,726,822.84
押金、保证金	7,498,843.50	
其他	329,586.87	1,153,073.56
合计	387,043,652.38	435,189,959.43

2、期末数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款项。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00,000.00	-
合计	2,400,000.00	-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一年内转入利润表的递延收益	5,515,683.81	2,603,116.56
合计	5,515,683.81	2,603,116.56

(二十七)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抵押借款	24,000,000.00	-
合计	24,000,000.00	-

(二十八) 预计负债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2,291,334.90	1,950,767.22	LED 照明产品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
合计	2,291,334.90	1,950,767.22	

本公司根据以往销售 LED 照明产品应用于工程项目的运行状况和合同约定的质保条款，结合研发实验室和第三方国家级检测机构的测试结果，合理预测质保期内坏账率，并据此预计产品质量保证金。

(二十九) 递延收益

项目	2014.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4,111,213.84	1,496,100.00	4,114,803.56	21,492,510.28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24,111,213.84	1,496,100.00	4,114,803.56	21,492,510.28	

项目	2014.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492,510.28	63,997,161.09	6,284,635.68	79,205,035.69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21,492,510.28	63,997,161.09	6,284,635.68	79,205,035.69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4.1.1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2014.12.31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深圳功率型 LED 封装及照明 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补助	1,147,907.48	-	0.04	165,320.00	982,587.44	与资产有关
大功率、高亮度 LED 光源器 件产业化项目	3,563,616.67	-	0.04	500,000.00	3,063,616.63	与资产有关
半导体照明应用系统技术集 成与示范项目	197,766.81	-	13,779.88	24,600.00	159,386.93	与资产有关
贴片 LED TV 背光生产线技	675,000.08	-	-0.04	100,000.00	575,000.12	与资产有关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2015 度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负债项目	2014.1.1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2014.12.31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术改造						
新型大功率 LED 支架与封装 技术的研发	701,531.61	-	186,191.54	50,000.00	465,340.07	与资产有关
基于空气射流散热与无线寻 址控制的 LED 模组化灯具研 制及产业化	7,444,231.10	-	1,029,645.99	531,596.56	5,882,988.55	与资产有关
高效节能智能化控制 LED 灯 具产业项目	5,696,095.25	-	126,564.88	630,000.00	4,939,530.37	与资产有关
中大尺寸 LED-TV 背光模组 产业化项目	4,481,289.25	-	102,173.88	500,000.00	3,879,115.37	与资产有关
室内半导体照明应用技术研 究及示范项目	203,775.59	246,100.00	27,664.13	36,600.00	385,611.46	与资产有关
室内半导体照明器件、电光源 产品与检测技术研发与应用	-	1,250,000.00	25,666.66	65,000.00	1,159,333.34	与资产有关
合计	24,111,213.84	1,496,100.00	1,511,687.00	2,603,116.56	21,492,510.28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5.1.1	企业合并增加	本年新增补助 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2015.12.31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深圳功率型 LED 封装及照 明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补助	982,587.44	-	-		165,320.00	817,267.44	与资产有关
大功率、高亮度 LED 光源 器件产业化项目	3,063,616.63	-	-	-	500,000.00	2,563,616.63	与资产有关
半导体照明应用系统技术 集成与示范项目	159,386.93	-	-	-	24,600.00	134,786.93	与资产有关
贴片 LED TV 背光生产线 技术改造	575,000.12	-	-	-	100,000.00	475,000.12	与资产有关
新型大功率 LED 支架与封 装技术的研发	465,340.07	-	-	360.04	50,000.00	414,980.03	与资产有关
基于空气射流散热与无线 寻址控制的 LED 模组化灯 具研制及产业化	5,882,988.55	-	-	574,105.36	560,196.52	4,748,686.67	与资产有关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2015 度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负债项目	2015.1.1	企业合并增加	本年新增补助 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2015.12.31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变动		
高效节能智能化控制 LED 灯具产业项目	4,939,530.37	-	-	-	630,000.00	4,309,530.37	与资产有关
中大尺寸 LED-TV 背光模 组产业化项目	3,879,115.37	-	-	683.55	500,000.00	3,378,431.82	与资产有关
室内半导体照明应用技术 研究及示范项目	385,611.46	-	462,300.00	104,752.50	36,600.00	706,558.96	与资产有关
室内半导体照明器件、电光 源产品与检测技术研发与 应用	1,159,333.34	-	-	-	65,000.00	1,094,333.34	与资产有关
湖北万润基础设备配套费 补贴	-		51,412,784.90	455,219.20	1,092,526.08	49,865,039.62	与资产有关
广告创意标识光效模拟测 试平台	-	5,597,083.29	-	-	412,416.73	5,184,666.56	与资产有关
深圳市产业技术进步资金	-	48,633.91	-	-	6,156.38	42,477.53	与资产有关
技术改造项目贷款贴息	-	851,334.64	-	-	87,179.41	764,155.23	与资产有关
固定资产贷款贴息补助	-	113,771.82	-	-	14,733.55	99,038.27	与资产有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基础研究项目补助)	-	229,411.76	-	-	-20,588.24	250,000.00	与资产有关
光机电声智能集成化技术 实验室建设项目	-	1,883,575.27	-	-	267,364.39	1,616,210.88	与资产有关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化项 目	-	1,679,392.80	-	-	139,062.52	1,540,330.28	与资产有关
50 万宝安区产学研科技合 作项目	-	378,453.84	-	-	30,346.23	348,107.61	与资产有关
14 万软件信息化项目	-	84,000.02	-	-	16,333.32	67,666.70	与资产有关
技改贷款贴息 25 万	-	-	251,100.00	66,560.72	26,394.02	158,145.26	与资产有关
技改贷款贴息 100 万	-	-	1,000,000.00	226,639.32	147,355.24	626,005.44	与资产有关
28 万技术创新项目补助	-	5,318.84	-	-	5,318.84	-	与资产有关
合计	21,492,510.28	10,870,976.19	53,126,184.90	1,428,320.69	4,856,314.99	79,205,035.69	

(三十)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74,928,848.10	822,550,813.15	696,373,517.36	502,858,678.90
其他业务	950,497.39	1,598,299.17	400,333.46	-
合计	1,175,879,345.49	824,149,112.32	696,773,850.82	502,858,678.90

(三十一)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税	656,208.66	7,173.78
城市建设维护税	3,514,610.70	2,221,169.67
教育费附加	2,514,840.08	1,589,478.11
堤围费	181,263.55	49,738.14
其他	549,358.08	1,372,723.54
合计	7,416,281.07	5,240,283.24

(三十二) 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费	32,785,284.51	20,011,887.93
差旅招待费	7,928,415.17	6,082,910.73
运输费	9,068,253.45	3,088,364.20
办公费	2,455,838.27	2,183,634.62
车辆费	2,256,495.17	1,887,833.67
广告展会费	2,595,956.67	1,307,403.83
租赁折旧摊销费	4,212,279.51	3,236,665.05
其他	6,534,131.63	5,989,436.00
合计	67,836,654.38	43,788,136.03

(三十三) 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究开发费	43,832,599.69	22,220,718.75
职工薪酬费	30,384,622.45	17,131,521.81
折旧及摊销	12,068,013.20	5,126,625.27
差旅招待费	5,706,586.10	3,968,797.05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水电房租物业费	4,278,973.52	4,580,061.30
外聘服务费	2,703,323.67	2,163,909.74
办公费	4,477,694.85	2,509,824.31
高管激励费用	1,238,095.24	-
管理层业绩奖励	8,854,488.84	-
其他	7,645,619.85	2,589,075.64
合计	121,190,017.41	60,290,533.87

(三十四) 财务费用

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10,842,986.76	3,554,286.93
减：利息收入	2,994,315.50	1,146,628.87
汇兑损益	-6,255,674.87	-458,085.20
其他	906,323.01	349,734.01
合计	2,499,319.40	2,299,306.87

(三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17,214,473.15	5,267,575.43
存货跌价损失	5,105,768.91	2,690,487.40
合计	22,320,242.06	7,958,062.83

(三十六)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8,415.65	-	58,415.65	-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58,415.65	-	58,415.65	-
政府补助	7,198,054.43	4,931,279.80	7,208,564.43	4,931,279.80
其他	784,077.31	383,167.32	773,567.31	383,167.32
合计	8,040,547.39	5,314,447.12	8,040,547.39	5,314,447.12

2、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取得时间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基于空气射流散热与无线寻址控制的 LED 模组化灯具研制及产业化	2012 年度	1,105,701.96	1,211,103.99	与资产相关
大功率、高亮度 LED 光源器件产业化项目	2011 年度	500,000.00	500,000.04	与资产相关
半导体照明应用系统技术集成与示范项目	2013 年度	24,600.00	38,379.88	与资产相关
新型大功率 LED 支架与封装技术的研发	2012 年度	50,360.04	236,191.54	与资产相关
高效节能智能化控制 LED 灯具产业项目	2013 年度	630,000.00	553,478.38	与资产相关
中大尺寸 LED-TV 背光模组产业化项目	2013 年度	500,683.55	451,074.18	与资产相关
深圳功率型 LED 封装及照明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补助	2010 年度	165,320.04	165,320.04	与资产相关
贴片 LED TV 背光生产线技术改造	2011 年度	100,000.00	99,999.96	与资产相关
室内半导体照明应用技术研究及示范项目	2013 年度	141,352.50	47,414.13	与资产相关
室内半导体照明器件、电光源产品与检测技术研发与应用	2014 年度	65,000.00	25,666.66	与资产相关
湖北万润基础设备配套费补贴	2015 年度	455,219.20	-	与资产相关
节能改造补贴	2015 年度	550,800.00	-	与收益相关
广告创意标识光效模拟测试平台	2013 年度	412,416.69	-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产业技术进步资金	2013 年度	6,258.14	-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贷款贴息	2013 年度	87,558.73	-	与资产相关
28 万技术创新项目补助	2012 年度	32,666.69	-	与资产相关
17 万技术创新项目补助	2012 年度	19,833.31	-	与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贷款贴息补助	2013 年度	14,878.15	-	与资产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基础研究项目补助）	2013 年度	19,999.99	-	与资产相关
实验室建设项目	2014 年度	203,502.67	-	与资产相关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化项目	2014 年度	129,983.56	-	与资产相关
50 万宝安区产学研科技合作项目	2014 年度	30,346.25	-	与资产相关
14 万软件信息化项目	2015 年度	16,333.32	-	与资产相关
技改贷款贴息 25 万	2015 年度	66,560.72	-	与资产相关
技改贷款贴息 100 万	2015 年度	226,639.32	-	与资产相关
进口产品贴息	2015/2014	220,000.00	1,042,791.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贸易发展资金贷款利息及担保资助资金	2015 年度	769,000.00	-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保险保费资助	2015 年度	303,084.00	-	与收益相关
其他		349,955.60	559,86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198,054.43	4,931,279.80	

(三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529,952.90	216,275.39	2,529,952.90	216,275.3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529,952.90	216,275.39	2,529,952.90	216,275.39
对外捐赠	-	24,500.00	-	24,500.00
其他	22,830.19	222,146.07	22,830.19	222,146.07
合计	2,552,783.09	462,921.46	2,552,783.09	462,921.46

(三十八)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0,357,752.13	14,465,640.62
递延所得税调整	-3,465,143.13	-1,929,149.41
合计	16,892,609.00	12,536,491.21

(三十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5.12.31 账面价值	2014.12.31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317,727.93	19,849,423.83	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
其他应收款-出口退税	2,909,888.67	-	子公司日上光电的出口退税专用账户中的退税款及利息用于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15,702,755.61	19,568,562.65	银行授信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57,269,775.21	-	以深圳国际交易广场写字楼 1812-1816 抵押取得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长期借款
合计	93,200,147.42	39,417,986.48	

(四十) 外币货币性项目

(一)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15.12.31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15.12.31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现金			
港币	102.00	0.83778	85.45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2015 度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15.12.31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15.12.31 折算人民币余额
美元	9,989.50	6.4936	64,867.81
卢布	2,218.59	0.0538	119.36
欧元	6,099.90	7.0952	43,280.01
日元	7,338.00	0.0538	395.34
印度卢比	137,330.00	0.0981	13,472.07
迪拉姆	715.00	1.7680	1,264.12
澳元	100.00	4.7276	472.76
新西兰元	100.00	4.4426	444.26
小计	-		124,401.18
其中：银行存款			
港币	3,482,105.44	0.83778	2,917,238.29
美元	1,624,076.28	6.4936	10,546,101.72
欧元	113,916.25	7.0952	808,258.58
英镑	0.16	9.6159	1.56
小计	-		14,271,600.15
其中：其他货币资金			
英镑	0.02	9.6159	0.19
小计	-	-	0.19
合计			14,396,001.52
应收账款			
港币	15,258,171.04	0.83778	12,782,990.53
美元	10,324,804.34	6.4936	67,045,149.49
欧元	10,313.30	7.0952	73,174.93
合计	--	-	79,901,314.95

项目	2014.12.31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14.12.31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现金			
人民币	--	--	92,788.40
港币	102.00	0.7889	80.46

项目	2014.12.31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14.12.31 折算人民币余额
美元	7,840.00	6.1190	47,972.96
卢布	1,350.00	0.1105	149.11
欧元	1,300.00	7.4556	9,692.28
日元	8,790.00	0.0514	451.55
小计			151,134.76
其中：银行存款			
人民币	--	--	116,477,043.39
港币	964,968.57	0.7889	761,234.76
美元	674,808.80	6.1190	4,129,155.05
欧元	0.22	7.4556	1.64
小计			121,367,434.84
其中：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	--	19,849,423.83
小计			19,849,423.83
合计			141,367,993.43
应收账款			
人民币	--	--	149,078,728.16
港币	7,579,156.71	0.7889	5,978,969.36
美元	2,480,241.48	6.1190	15,176,597.60
合计	--		170,234,295.12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深圳日上光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05 月 31 日	390,000,000.00	100.00	现金购买	2015 年 05 月 31 日	公司向日上光电原全体股东支付全部股权价款	309,858,670.77	37,558,242.29

2014 年 8 月 13 日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2014 年 9 月 1 日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6,06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公司向李志江、罗明、郝军、杜拥军、深圳市德润共赢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唐伟、汪力军、新疆天天向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博信优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华信嘉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 10 名投资者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收购深圳市日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深圳日上光电有限公司）100%股权和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2015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599 号）。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向日上光电原全体股东支付全部股权价款，取得其 100%股权。

2015 年 6 月 17 日深圳日上光电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相关规定，本公司收购深圳日上光电有限公司购买日为 2015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将深圳日上光电有限公司期末资产负债表纳入合并范围，深圳日上光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6-12 月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范围内。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深圳日上光电有限公司
—现金	390,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39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02,038,341.8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87,961,658.19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说明：

本公司本次交易对象为深圳日上光电有限公司原股东 100%股权。本次交易标的采取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评估机构选取了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对交易标的的最终评估结论。

根据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权项目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14）第 020110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深圳日上光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 39,190.14 万元，评估值较

账面净资产增值 23,408.66 万元，增值率 148.33%。根据交易各方签订的《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与交易标的的评估值，经协商，深圳日上光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作价最终确定为 39,000 万元。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收购深圳市日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深圳日上光电有限公司）100%股权，支付对价 39,000 万元，购买日日上光电可辨认净资产账面价值 18,485.51 万元，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20,203.83 万元，确认商誉 18,796.17 万元。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深圳日上光电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65,997,134.41	70,487,811.35
无形资产	40,848,353.88	16,142,096.5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根据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权项目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14）第 020110 号），按照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基础法评估值进行持续计量至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二)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4 年 10 月本公司在湖北省仙桃市投资设立的全资控股子公司—万润科技湖北有限公司，本公司自万润科技湖北有限公司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5 年 10 月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日上光电与自然人张海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长春万润光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日上光电以现金出资 7,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2%。本公司自长春万润光电有限公司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万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香港特别行政区	贸易	100.00	-	设立
广东恒润光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2015 度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深圳万润节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综合	100.00	-	设立
金万润（北京）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贸易	65.00	-	设立
万润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湖北省仙桃市	湖北省仙桃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深圳日上光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日上 LED 股份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贸易	-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日上 LED（德国）股份有限公司	德国	德国哈根市	贸易	-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北京日盛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贸易	-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惠州市日上光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广东省惠州市	制造业	-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上海道亮节能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贸易	-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长春万润光电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长春市	制造业	-	72.00	设立
北京鼎盛意轩网络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互联网	100.00	-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北京亿万无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互联网	100.00	-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深圳天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互联网	-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深圳星通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互联网	-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14 年度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4 年度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2014-12-31 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金万润（北京）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35%	-1,252,260.87	-	1,582,959.77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 比例	2015 年度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2015 年度向少数股东宣 告分派的股利	2015-12-31 少数股 东权益余额
金万润（北京）照明科技 有限公司	35%	306,101.69	-	1,889,061.46
深圳万润节能有限公司	40%	-471,991.84	-	19,528,008.16
长春万润光电有限公司	28%	348,075.03	-	3,148,075.0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15-12-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 负债	负债合计
金万润（北京）照明科技 有限公司	14,425,941.75	5,807,887.91	20,233,829.66	14,479,069.07	-	14,479,069.07
深圳万润节能有限公司	42,335,211.96	8,631,653.32	50,966,865.28	3,693,363.86	-	3,693,363.86
长春万润光电有限公司	12,876,917.99	68,714.49	12,945,632.48	1,708,466.52	-	1,708,466.52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14-12-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 负债	负债合计
金万润（北京）照明科技 有限公司	7,799,188.69	4,369,199.79	12,168,388.48	7,288,204.16	-	7,288,204.16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度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金万润（北京）照明科技 有限公司	3,302,358.02	-1,791,480.38	-1,791,480.38	-1,563,754.42
深圳万润节能有限公司	2,757,805.82	1,237,165.96	1,237,165.96	-
长春万润光电有限公司	3,302,358.02	-1,791,480.38	-1,791,480.38	-1,563,754.42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14 年度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金万润（北京）照明科技 有限公司	17,731,372.59	-3,577,888.21	-3,577,888.21	-948,472.41

(二)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 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山市欧曼科技照明有限公司	中山市	中山市	制造业	22.00	-	权益法核算
深圳市博图广告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服务业	21.43	-	权益法核算
深圳昱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	深圳市	服务业	40.00	-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未经审计）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15.12.31 期末余额/ 2015 年度发生额	
	中山市欧曼科技照明有限公司	深圳市博图广告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2,032,851.10	74,497,248.87
非流动资产	53,105,085.76	216,444.32
资产合计	165,137,936.86	74,713,693.19
流动负债	96,505,668.03	27,801,248.34
非流动负债	7,386,680.92 -	-
负债合计	103,892,348.95	27,801,248.34
所有者权益	61,245,587.91	46,912,444.8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474,029.34	10,053,336.93
调整事项		
--商誉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其他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2,413,143.40	30,885,356.80

	2015.12.31 期末余额/ 2015 年度发生额	
	中山市欧曼科技照明有限公司	深圳市博图广告有限公司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191,043,956.86	62,907,122.35
其中：购买日至年末实现的营业收入	106,318,033.41	22,319,240.75
净利润	15,282,813.89	10,764,987.18
其中：购买日至年末实现的净利润	10,975,322.98	4,131,389.6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5,282,813.89	10,764,987.18
其中：购买日至年末实现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75,322.98	4,131,389.6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李志江、罗小艳、李驰	实际控制人

备注：李志江与罗小艳为夫妻关系，李驰为李志江与罗小艳之女。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罗明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总裁
郝军	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唐伟*1	本公司之董事、股东
李镕	本公司董事、股东唐伟之配偶
深圳市日进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股东唐伟控制的公司
苏军	鼎盛意轩实际控制人
顾淑慧	鼎盛意轩实际控制人苏军之妻
苏鹏飞	鼎盛意轩监事之子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精准时代（天津）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鼎盛意轩监事之子苏鹏飞参股的公司
北京优耐特墙纸有限公司	鼎盛意轩实际控制人苏军之妻的哥哥参股的公司
廖锦添、方敏	亿万无线实际控制人
廖媛媛	亿万无线实际控制人廖锦添之妹
颜烈智	廖媛媛之夫
深圳市亿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	亿万无线实际控制人廖锦添所控制之公司
惠州市天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3	亿万无线实际控制人廖锦添所控制之公司
深圳市风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亿万无线实际控制人廖锦添所控制之公司
上海申蕴信息科技事务所	亿万无线之子公司星通网讯原股东黄广开所控制之企业
安徽灵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4	亿万无线实际控制人方敏的母亲所控制之公司
安徽汉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5	亿万无线实际控制人方敏的弟弟所控制之公司
岳西县移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6	亿万无线实际控制人方敏的弟妹所控制之公司
深圳市慈善天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方敏所控制之公司

*1 根据 2014 年 8 月 12 日签署的《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日进投资有限公司等十三方关于深圳市日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公司同意在交割日后提名唐伟出任公司董事，唐伟视同公司关联自然人。

*2、深圳市亿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1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下注销。

*3、惠州市天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4 日设立清算组办理清算手续，并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在报纸上刊登清算公告。

*4、安徽灵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7 日在岳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下注销。

*5、2015 年 9 月，方汉阳将其在安徽汉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非关联自然人储诚周。

*6、岳西县移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4 日在岳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下注销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安徽汉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097,111.88	274,952.19
上海申蕴信息科技事务所	接受劳务	1,112,208.54	-
安徽灵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17,590.97	180,298.25
深圳市风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121.20	278,140.93
岳西县移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55,000.00	3,795,309.00
惠州市天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100,000.00
深圳市亿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254,708.49

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深圳市亿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330,188.6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中山市欧曼科技照明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209,640.93	-

本期销售的定价依据：本公司与中山市欧曼科技照明有限公司协议价格。本年发生额系本公司取得中山市欧曼科技照明有限公司股权之购买日起至年末的销售额。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唐伟、李镭	30,000,000.00	2015 年 6 月 9 日	2018 年 6 月 9 日	否
唐伟、李镭、深圳市日进投资有限公司、惠州市日上光电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5 年 7 月 20 日	2018 年 7 月 20 日	否
唐伟、李镭、惠州市日上光电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5 年 7 月 8 日	2018 年 7 月 8 日	否
唐伟、惠州市日上光电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5 年 9 月 9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否
唐伟、李镭、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 年 9 月 10 日	2017 年 9 月 10 日	是
唐伟、李镭、惠州市日上光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 年 9 月 22 日	2017 年 9 月 22 日	否
唐伟、深圳市日进投资有限公司、惠州市日上光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 年 9 月 16 日	2017 年 9 月 16 日	否

上述担保期限均自对应的担保合同签署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借利息	说明
	拆入				
唐伟	5,000,000.00	2015 年 5 月 7 日	2015 年 7 月 6 日	74,900.00	利率 8.56%，用于流动资金周转
深圳市日进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5 年 5 月 28 日	2015 年 8 月 24 日		无息借款，用于流动资金周转

资金拆出方	会计期间	收款	还款	利息
苏军	2015 年度	4,287,304.70	30,693,689.85	-
	2014 年度	8,860,000.00	9,700,000.00	-

上述资金拆借中，苏军通过北京优耐特墙纸有限公司累计收款金额为 4,000,000.00 元，累计还款金额为 9,100,000.00 元。

5、 股东代收货款

股东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苏军	6,634,917.34	15,467,897.06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92.54	616.71

7、 其他关联交易

(1)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向李志江、罗明、郝军及唐伟等 10 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其中：李志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罗明系公司董事兼总裁，郝军系公司董事兼副总裁及董事会秘书，唐伟系日上光电原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根据《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日进投资有限公司等十三方关于深圳市日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公司同意在交割日后提名唐伟出任公司董事，唐伟视同公司关联自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上述人员均系公司关联方，公司向其发行股票

构成关联交易。

(2) 2015 年 5 月非公开发行将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收购日上光电 100%股权。根据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2 日与日上光电原股东深圳市日进投资有限公司、唐伟等十三方签署的《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日进投资有限公司等十三方关于深圳市日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公司收购唐伟、深圳市日进投资有限公司（唐伟系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的日上光电股权构成关联交易。

2015 年 5 月 28 日，公司向唐伟、深圳市日进投资有限公司支付了相应的股权对价。

(3) 2015 年 10 月 21 日，廖媛媛、颜烈智与亿万无线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廖媛媛将其接受廖锦添的委托代为持有天游网络 99%股权即 99 万元出资额以 9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亿万无线，颜烈智将其接受廖锦添的委托代为持有天游网络的 1%股权即 1 万元出资额以 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亿万无线。

(4) 2015 年 10 月 21 日，廖媛媛与亿万无线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廖媛媛将其接受廖锦添的委托代为持有星通网讯 100%股权即 100 万元出资额以 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亿万无线。

8、 关联方承诺

2014 年 8 月 12 日，公司与唐伟等签署《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唐伟等八方之业绩补偿协议》，唐伟等八方承诺：日上光电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000 万元、4,050 万元、5,265 万元、6,581 万元。

中山市欧曼科技照明有限公司原股东共同承诺：中山市欧曼科技照明有限公司 2015 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1,500 万元；2016 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1,950 万元，且净利润增长率同比 2015 年达到 30%；2017 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2,535 万元，且净利润增长率同比 2016 年达到 30%。

深圳市博图广告有限公司原股东共同承诺：深圳市博图广告有限公司 2015 年净利润不低于 1,000 万元，在相关条件成就后，万润科技将收购其剩余股权，使之成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北京鼎盛意轩网络营销策划有限公司股东苏军作为业绩补偿义务人承诺，北京鼎盛意轩网络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经本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000.00 万元、3,900.00 万元、5,070.00 万元、5,830.50 万元。

亿万无线股东共同承诺：亿万无线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经本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500.00 万元、3,250.00 万元、4,225.00 万元。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山欧曼科技照明有限公司	1,670,722.99	83,536.15		
应收账款	深圳市亿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350,000.00	17,500.00
预付账款	岳西县移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511,308.40	-
预付账款	深圳市亿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99,999.00	-
预付账款	安徽灵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	-
预付账款	深圳市慈善天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	-	-
其他应收款	苏军		-	19,724,205.09	-
其他应收款	苏鹏飞	155.00	-	955,025.81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2015.12.31	2014.12.31
应付账款	安徽汉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283,200.76
应付账款	深圳市风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286,485.16
应付账款	惠州市天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0,600.00
应付账款	安徽灵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875,433.62
应付账款	精准时代(天津)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13,567.21	1,483,567.21
其他应付款	顾淑慧	-	6,170.60
其他应付款	方敏	-	321,047.00
其他应付款	廖媛媛	-	4,245,000.00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 1、 股利分配：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至少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

-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本公司签订的主要厂房、办公楼、员工宿舍等租用合同情况如下：

租赁用途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期限
厂房	深圳市宏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宏发佳特利高新园 2 栋二至五楼	2014/10/1-2016/9/30
员工宿舍	深圳市宏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宏发佳特利高新园宿舍 2 栋 614; 3 栋 401-412,501-512; 4 栋 311-318,415-428,723-728 及 7 栋 205、210、310、404、405 房屋	2014/10/1-2016/9/30
宿舍	深圳市宏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宝安区石岩街道石新社区宏发佳特利高新园 5 栋 707-709、4 栋 715	2015/1/1-2016/9/30
宿舍	深圳市宏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宝安区石岩街道石新社区宏发佳特利高新园宿舍 2 栋 317-326、4 栋 716.619.204-207、5 栋 520-524、7 栋 108 房（共 22 间）	2015/9/1-2016/9/30
厂房	深圳市宏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宝安区石岩街道石新社区宏发佳特利高新园办公室 506-509、	2015/9/1-2016/9/30
厂房	深圳市宏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宝安区石岩街道石新社区宏发佳特利高新园厂房 8 栋 1 楼东侧、9 栋四楼	2015/10/1-2016/9/30

以上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3,446,608.32

(二)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利润分配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103,000.00
-----------	---------------

经 2016 年 1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公司以董事会审议通过 2015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时的总股本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未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 (一)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中山市欧曼科技照明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3,000 万元对中山市欧曼科技照明有限公司投资，其中：282.05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2,717.9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中山市欧曼科技照明有限公司原股东之间同时进行股权转让。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中山市欧曼科技照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282.05 万元，公司持有其 22%的股权。

中山市欧曼科技照明有限公司原股东共同承诺：中山市欧曼科技照明有限公司 2015 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1,500 万元；2016 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1,950 万元，且净利润增长率同比 2015 年达到 30%；2017 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2,535 万元，且净利润增长率同比 2016 年达到 30%。

- (二) 2015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深圳市博图广告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3,000 万元对深圳市博图广告有限公司投资。

深圳市博图广告有限公司原股东共同承诺：深圳市博图广告有限公司 2015 年净利润不低于 1,000 万元，在相关条件成就后，万润科技将收购其剩余股权，使之成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 (三) 根据 2015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以及公司与北京鼎盛意轩网络营销策划有限公司股东苏军签订的《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苏军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苏军之购买资产协议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本公司以 41,463.00 万元的价格收购苏军持有的北京鼎盛意轩网络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100%股权，北京鼎盛意轩网络营销策划有限公司股东苏军作为业绩补偿义务人承诺，北京鼎盛意轩网络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经本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000.00 万元、3,900.00 万元、5,070.00 万元、5,830.50 万元。

- (四) 根据 2015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以及公司与北京亿万无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廖锦添、方敏及马瑞锋签订的《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廖锦添、方敏、马瑞锋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廖锦添、方敏、马瑞锋之购买资产协议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本公司以 17,798.91 万元的价格收购廖锦添持有亿万无线 54.94% 股权、以 13,904.79 万元的价格收购方敏持有的亿万无线 42.92% 股权、以 693.3 万元的价格收购马瑞锋将其持有的亿万无线 2.14% 股权。亿万无线股东共同承诺：亿万无线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经本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500.00 万元、3,250.00 万元、4,225.00 万元。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